

船長重行生效後需接受 2010 之 STCW 訓練項目及費用如下：

編號	項目	天數	費用	地點
1	基本安全訓練（含人員求生技能、防火及基礎滅、基礎急救、人員安全及社會責任）	9 天	11,000	萬里航訓
		8 天	10,200	高雄船訓中心
2	進階滅火	5 天	10,000	萬里航訓
		5 天	10,200	高雄船訓中心
3	電子海圖與資料顯示	5 天	12,2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4	領導統御與駕駛台資源管理	5 天	14,4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5	操作級雷達及 ARPA	5 天	14,7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6	管理級雷達及 ARPA	5 天	19,2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7	醫療急救	2 天	3,3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8	船上醫護	5 天	9,4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9	救生艇筏及救難艇操縱	4 天	7,3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10	保全職責	2 天	1,7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11	GMDSS（通用級）	10 天	15,000	基隆/高雄船訓中心

費用合計：

- 基隆船訓中心(含萬里航訓)      118,200 元正
- 高雄船訓中心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117,600 元正

\*\* 上列之訓練項目、時間、費用等，請逕洽依訓練單位為準